

北戴河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书 面）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北戴河区
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北戴河区财政局局长 任立民

北戴河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 月 27 日）

在北戴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北戴河区财政局局长 任立民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的委托，我向大会提交我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区财政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主动适应经济发展常态，狠抓增收节支，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加强财政监督，强化重点资金保障，保证了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求。

2021 年 12 月，经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3 次会议批准，对我区 2021 年度预算进行了调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143740 万元调整为 1354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年初的 145000 万元调整为 176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87145 万元调整为 1508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由年初的 472 万元调整为 1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472 万元调整为 13 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16879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21.2%，同比增长 2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55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2%，同比增长 14.2%；上级对我区税收返还、结算补助、转移支付、专款等补助收入 57889 万元，调入资金 40400 万元，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4000 万元，上年结转 3142 万元，上解支出 13654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540 万元，2021 年全部可用财力为 16579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6471 万元，其中区本级当年支出 13215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88.4%，新增政府一般债券支出 1440 万元，转移支付支出 11717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1164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9326 万元，其中转移支付资金 13966 万元，新增债 2560 万元，区本级 2800 万元。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61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上级转移支付、专款等补助收入 56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20000 万元，上年结转 2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区本级当年支出 1503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7%，上级专款支出 367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259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支出 5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52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9745 万元。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16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7%。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86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2%，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13292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5349 万元。基金滚存结余 13656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上级转移支付、专款等补助收入 7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区本级支出完成 1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上级专款支出 1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7 万元。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上述预算执行情况均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统计数据，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以及与市财政结算后还将会发生一些变化，届时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年和我区“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过去的一年里，我区财政工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拓宽财税源头，统筹全区综合财力，积极化解债务风险，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努力完成财政收支任务，为我区“十四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了强有力的财政保障。

（一）多管齐下强化组织收入，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受减税降费政策、房地产调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及经济下行压力叠加等因素影响，我区今年的财政收入形势更加严峻。为此，财税等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加强财经

形势分析研判，努力扩大税源基础，积极组织收入，有效遏制了税收的大幅下滑，财政收入实现了年初预算及上级下达的任务目标。一是财税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带队，到衡水饶阳县学习考察综合治税工作，学习先进经验，提高税收征管水平；通过深化税收大数据应用，推动以数治税，查找税收风险点，开展专项排查行动，坚决堵漏增收，一般公共预算中税收完成 50048 万元，同比下降 1.5%，扣除上年一次性因素影响，同比增长 19.4%。二是今年以来，我区继续把引进总部企业作为工作重点，在稳存量扩增量上下功夫，总部经济及文化创意实现收入 6.89 亿元，同比增长 43.5%。三是为了实现收入目标任务，强化部门之间的沟通联动，摸清潜在的非税收入底数，督促及时入库，同时主动协调相关部门推进国有资产出售，强化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清理，全年我区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152 万元，一定程度上以非税收入增长弥补了税收下滑的缺口。全年非税收入累计完成 25512 万元，同比增长 65.9%，在较大程度上拉动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四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通过财政一体化平台加强财政资金动态监控，全年共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40400 万元，清理回收的资金主要用于疫情防控、暑期服务和安全稳定等重点工作的刚性支出需要，进一步弥补公共预算财力缺口，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二）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力保障重点工作支出

今年以来，由于受土地收入大幅度低于预期以及疫情防控和

一些必保的民生、偿债、维稳、重点项目刚性支出需求较多影响，全年库款一直紧张，资金调度困难，收支矛盾异常突出。为此，我局积极向市财政争取超调库款 1.7 亿元，从财政支付中心借用各单位统管资金 1.5 亿元，保障了基本运转和重点支出的资金需求。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落实“四保三压”工作要求，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围绕“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保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进行安排。打好支出“铁算盘”，根据财政状况调减了非刚性以及可延缓到以后年度安排的支出 1.8 亿元，用于重点领域保障及确保全年预算平衡。二是足额拨付“三保”资金，今年我区“三保”实际支出 5.6 亿元，已按照保障范围、标准和部门支出需求足额拨付了各项工资、基本民生及运转资金，需发放到个人的基本民生款项均已按政策要求按时足额发放到位。三是坚持重点支出在库款保障方面的优先顺序。拨付资金 2863 万元，保障了疫情防控工作的需求；拨付资金 8447 万元，落实了机关事业单位创城奖、精神文明奖的发放；拨付区级财政补助 6476 万元补充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养老保险基金风险储备金，确保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月及时发放；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612 万元，有效保障了困难家庭和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拨付再就业专项资金 887 万元，惠及就业困难人员 3864 人次；拨付退役安置经费 803 万元、军队移交政府安置人员经费 1613 万元，为退役士兵安置工作平稳顺利推进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拨付被征地农民参保补贴 5942 万元，解除了失

地群众的后顾之忧。四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积极向省、市财政部门反映我区重大公益性项目建设等方面面临的资金压力，得到省、市财政部门的理解和大力支持。成功争取一般债券资金 4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200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 10310 万元、其他各类专项补助经费 26308 万元，为全区公益性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资金支持。

（三）深入推进财政各项改革，全面提高依法理财水平

一是继续开展减税降费工作，保持减税降费的连续性、稳定性。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出台了《北戴河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实现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的要求，在省财政厅组织开展的预算绩效考核评比中，我区被评为优秀，是全市两个获优的县区之一。二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做到底清数明。公开招租 87 项，收入 1142 万元，对我区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发挥了积极有效的推动作用，对已经纳入公物仓管理的资产整理统计，建立完善公物仓资产的管理台账，开展公共基础设施摸底工作。三是进一步整合我区国有资源，优化国有经济布局，壮大国有经济规模，对聚鸿公司、国资公司注入资本金共计 10300 万元，发挥国有企业在我区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中的引领和带动作用。四是不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成立国有企业公司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国有企业公司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指导国有企业进行清产核资和财务

审计，圆满完成省、市改革清单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制改革任务。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移交工作，严格流程，积极对接，与 101 家国有企业签订了《移交协议》，涉及退休人员 2098 人。五是积极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为科学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有效降低政府的债务率，我区 2021 年共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本金 12040 万元，已完成全年化解任务。六是实现政府采购业务信息全流程电子化和政府采购远程异地评标。建设与省相统一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管理交易平台，从采购计划下达到采购合同备案全部在平台上操作完成，实现政府采购管理全流程无纸化办公；建立和完善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推行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成功开展政府采购跨区域远程异地评标。

各位代表，2021 年受到诸多不利因素的影响，我区的财政工作在重重困难当中寻求发展，较好的完成了财政工作目标，与此同时，我们也意识到我区财政经济运行过程中仍然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一是税源基础依然薄弱，财政收入处于低水平运行态势，收入质量下滑明显；二是财政对土地出让收入依赖程度逐年加大，每年土地出让任务十分艰巨，并且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对预算执行产生较大影响；三是以前年度结转的上级专款和地方债券项目急需推进，暂付款化解任务按要求必须完成等等，都给我区的财政工作带来巨大压力。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深入分析研究，找准破解问题路径，切实采取针对性的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全力确保财政收入的稳步增长。

二、2022 年预算草案

2022 年，我区财政预算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历次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中央“六稳、六保”的工作总基调，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广开财税源头，统筹综合财力，尽职尽责做好财政“当家人”，积极投身招商引资工作，为我区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和建设一流国际旅游城市先行示范区提供坚强的财政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605 万元，同比增长 8%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719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351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3097 万元，项目支出 125374 万元。

按照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605 万元，税收返还、结算补助、转移支付等上级补助收入 31984 万元，再融资债券收入 4300 万元，上解支出 15131 万元，地方债券还本支出 1103 万元，再融资债券支出 4300 万元，当年可用财力 9735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1987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 74632 万元，弥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缺口，实现年度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800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8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94888 万元，其中：安排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9328 万元；安排城乡基础设施

建设支出 10000 万元；安排失地农民养老补贴支出 700 万元；安排廉租住房和棚户区改造支出 7800 万元；安排土地开发及出让业务相关费用支出 600 万元；安排其他支出 1000 万元；安排债务付息及相关费用支出 546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0480 万元，调出资金 74632 万元用于平衡一般公共预算，实现年度预算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计划安排 28629 万元，上年基金结余额 1365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25639 万元，具体支出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35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284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16646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206 万元，其中：产权转让收入 20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206 万元，全部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实现年度预算收支平衡。

三、2022 年预算执行重点工作

（一）强化税费征管，进一步堵漏增收

从收入分析研判、预测调度等关键环节入手，密切关注主要税源、重点行业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税收征管中的矛盾和问题，积极构建税收征管新模式，突出抓好纳税评估，对税负明显低于平均水平的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开展专项检查，以查促管、以管促收。大力推进综合治税，进一步做好综合治税分析平台建

设，努力做好信息采集工作，将税务征管部门需要的各类第三方信息纳入综合治税分析平台，优化信息渠道，提高信息质量和交换效率，加强比对分析，确保涉税信息及早转化为税收，实现堵漏增收。积极与执收执罚单位联系，摸清潜在的非税收入底数，改进财政票据监管方式，发挥财政票据“以票控费、以票促收”的作用。按照制定的年度土地出让计划，对符合土地出让条件的成熟地块，及时组织招拍挂，确保收入均衡入库和全年预算平稳运行。

（二）全力争取上级资金，统筹可用财力资源

充分利用好我区的区位优势，加强与中央部委和省直部门的沟通，谋划更多符合区情实际的借暑利区项目，最大限度争取资金、政策、项目支持，切实将上级对北戴河的支持转化为加速发展的动力。全力争取财政债券项目资金，积极做好项目的前期申报工作，相关单位加强沟通衔接，及时筛选符合发行条件的项目申报，确保“额度争得来，项目跟得上”，重点支持社会民生事业、农林水利和城镇基础设施等经济社会效益比较明显、群众期盼、早晚要干的政府投资项目。对闲置国有资产及国有股权进行评估测算，通过市场化的手段，面向社会交易出售，增强我区的财力保证。及时收回长期沉淀资金，盘活存量资金，统筹用于其他亟需支持的领域。

（三）严格支出管理，大力优化支出结构

进一步弘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推进党政机关

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坚持从严从简，勤俭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不必要开支。坚持“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合理安排疫情防控、暑期工作、应急维稳的各项支出。落实各项政策要求，保障农业、教育、社保、医疗、为民办实事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资金需求。整合资金支持旅游发展、产业转型、生态保护、城乡融合等重点工作和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均衡性，更加注重优化结构、用好增量、激活存量，避免资金沉淀，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强化预算约束，严控预算调整事项，年度预算执行中除救灾等应急支出以及区委政府新批准的重大事项外，原则上不再追加预算。

（四）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

以信息化推进预算管理现代化，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预算管理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水平和预算透明度，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根据公共服务状况、支出成本差异、财政承受能力等因素制定预算项目标准体系，作为预算编制的基本依据。对政府全部收入和支出实行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实行全流程电子支付，优化预算支出审核流程，全面提升支付效率。做好政府预算、部门预算以及绩效预算的信息公开工作，公开内容做到全面、真实、完整，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完善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不断丰富纳入预算联网监督的财政数据，完善系统功能，提升系

统分析预判能力，为人大审查监督提供技术支撑。健全财政监督体系，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预警规则，加强重点监控，发挥监控威慑作用。建立健全财政内部控制体系，防范财政业务风险。推进国企改革任务，建立健全国有资本监管体系，规范国有企业管理制度，提高国有企业运营能力，增加国有资产收益。合理安排财力偿还债券本息和化解隐性债务，制定化解方案，妥善化解存量暂付款。严格控制债务增量，坚决不能触碰政策红线，严禁各种违规举债行为的发生。防止超预算安排的新增建设项目形成新的隐性债务和暂付款，确保我区财政保持安全平稳运行态势。

各位代表，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我区“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在崭新的一年，我区财政工作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法律监督，认真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建议，全面贯彻落实本次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把握“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工作要求，以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和永不懈怠的饱满精神，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狠抓财政收入，综合统筹财力，为我区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的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贡献！